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2021-002

##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1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1年1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更换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刘湘湘先生、李霖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同意提名贺子波先生、孙延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更换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个人原因,王小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提名潘斌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年龄原因,王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请罗建军先生担任公司总会计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个人简历附后),公司副总经理梁勇先生不再担任行总会计师职务。

四、以10票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开发水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

同意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唐岩滩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作为项目投资主体,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大化瑶族自治县岩滩镇建设岩滩水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一期,项目利用岩滩水电站库区下皇滩和常吉沟的河汉水面建设光伏电站,规划装机容量为133.22MWp(交流侧为100MW),动态总投资约46.464万元,设计年利用小时数约1005h,项目资本金30%,银行贷款70%,建设期约5个月,项目建成投产上网电价0.4211元/kWh(含税)。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派出董事黄中良先生、张宏亮先生对本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是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投资额有不同意见。

五、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1年2月5日以现场+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时间、地点及审议的议案内容以公司另行披露的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0日

附件:  
候选人简历(非独立董事)简历

贺子波,男,1968年7月出生,大学学历,工程硕士,正高级经济师,历任国网新源控股有限公司马头发电厂厂长、河北马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河北马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大唐河北发电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资金资产处处长;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大唐河北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工会主席,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生产运营部主任。

孙延文,男,1969年6月出生,大学学历,历任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与产权管理部会计核算处副处长、资金产权处处长、财务管理部资金资产处处长;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主任;大唐津冀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津冀分公司总会计师;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现任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合作部(资本运营部)副主任。

潘斌,男,1972年12月出生,国际经济法硕士,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1998年6月至2004年1月任南方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副总经理,2004年10月至2015年7月任上海东方华英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2015年7月至今任上海虎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西北部湾银行独立董事和重庆富民银行独立董事。

聘任高管简历  
罗建军,男,1966年3月生,大学学历,经济学士,历任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财务部主任;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党组成员、总会计师;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现任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证券代码:600236 证券简称:桂冠电力 公告编号:2021-003

##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2月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2月5日 10点 30分  
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26号龙滩大厦22楼2201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2月5日  
至2021年2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更换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1.01	贺子波	10
1.02	孙延文	10
2.00	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2.01	潘斌	10

1、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4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 2、特别决议议案:无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36	桂冠电力	2021/1/2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二)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出席;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及股东账户卡。

(三)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以2021年2月4日16:30前收到为准。

(四) 现场登记时间:2021年2月4日9:00-11:30;15:00-17:00。

(五) 现场登记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民族大道126号龙滩大厦2303室。  
联系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民族大道126号龙滩大厦2303室证券合规部  
邮编:530029  
联系电话:0771-6118880  
联系人:钟先生、龙女士  
传真:0771-6118999

六、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出席大会的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2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筹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序号	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更换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1.01	贺子波	10
1.02	孙延文	10
2.00	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2.01	潘斌	10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2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筹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序号	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更换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1.01	贺子波	10
1.02	孙延文	10
2.00	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2.01	潘斌	10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2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筹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序号	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更换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1.01	贺子波	10
1.02	孙延文	10
2.00	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2.01	潘斌	10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2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筹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序号	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更换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1.01	贺子波	10
1.02	孙延文	10
2.00	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2.01	潘斌	10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2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筹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序号	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更换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1.01	贺子波	10
1.02	孙延文	10
2.00	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2.01	潘斌	10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2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筹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序号	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更换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1.01	贺子波	10
1.02	孙延文	10
2.00	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2.01	潘斌	10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2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筹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序号	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更换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1.01	贺子波	10
1.02	孙延文	10
2.00	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2.01	潘斌	10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2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筹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序号	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更换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1.01	贺子波	10
1.02	孙延文	10
2.00	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2.01	潘斌	10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2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B 编号:临2021-010

##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公司收购资产 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就《问询函》所涉两项资产交易方案,公司尚未与相关方签署交易协议。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相关方进行多次沟通工作,目前交易标的解除质押工作尚在进行中,部分其他工作亦在协调解决,公司计划再次延期于5个交易日披露回复公告。

2020年12月8日,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公函【2020】2674号《关于对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主要针对公司2020年12月5日披露的《收购资产交易方案进行了问询:“一是所持正疆科技100%股权与海创百川持有的燕京饭店100%股权进行置换;二是向浦航租赁公司购买两艘干散货船”。《问询函》要求公司在2020年12月15日之前,回复《问询函》并核实和补充披露相关事项,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披露的《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收购资产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临2020-043)。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中中介机构等相关方共同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和要求进行逐项落实,并于《问询函》相关事项需与相关方进一步沟通、完善,公司分别于2020年12月24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月8日、2021年1月15日披露了《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提示性公告》(临2020-058)、《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提示性公告》(临2020-061)、《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提示性公告》(临2021-003)、《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提示性公告》(临2021-004)、《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提示性公告》(临2021-00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相关方进行多次沟通工作,目前交易标的解除质押工作尚在进行中,部分其他工作亦在协调解决,公司计划再次延期于5个交易日披露回复公告,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进一步协调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869 证券简称:新智认知 公告编号:临2021-003

##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前次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张滔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信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降至7.69%。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张滔